计算机学院2021年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 复试工作方案

为做好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复试工作,根据学校《关于明确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复试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》结合学院实际,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复试形式及时间地点

(一)复试形式

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进行, 地点另行通知。

(二) 计划时间

- 1. 4月25日(周日)15:00-16:00 复试说明会
- 2. 4月26日(周一)09:00-15:00 专家面试
- 3. 4月26日(周一)09:00-11:00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
- 4. 4月26日(周一)19:30-20:30 心理测试
- 5. 4月27日(周二)07:30-11:00 体检

二、工作程序及有关说明

- 1. 考生按时参加复试说明会,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。
- 2. 专家面试和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交叉进行。考生按抽签顺序参加面试,面试前后携带完成签字的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登记表》,到指定地点参加考核。
- 3. 学院统一组织心理测试,考生自行前往学校医院完成体检(注意空腹参加体检)。
- 4. 专家面试流程说明:面试主要考查考生学科专业水平、 外语运用能力、培养潜质和综合素质等。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

于 20 分钟, 主要包括以下三个部分: 第一部分为 3 分钟英文自我介绍, 要求脱稿, 不使用 PPT, 主要考察考生英文口语水平。第二部分为考生汇报, 结合 PPT 汇报本人成果、硕士期间的研究情况(工作情况)、博士期间的研修计划等, 汇报时间10-12 分钟。第三部分为专家提问环节。请考生提前打印 10 份PPT 和个人简历等纸质材料, 现场交给面试专家。

三、成绩应用与录取

专家独立按照百分制打分,评分时(去掉一个最高分、一个最低分)取平均分作为考生面试总分,总分低于 60 分不能录取。各类型、各专业按照面试总分由高到低的原则,结合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、学习(工作)成绩等方面综合评估,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最后 1 个录取计划出现多名学生同分的情况,则通过依次去掉最高分后取平均分的办法由高到低确定录取名单,如最终分数仍相同,则组织相关考生进行加试。

进入录取名单的考生,如果报考的导师已经达到招生员额上限,该考生有两次重新选择导师的机会,且必须在报考学科专业范围内选择。如果两次未成功选择导师,则取消其录取资格,顺序录取该专业下一名考生。

另外,思想政治素质考核、体检、心理测试不合格者不能录取。现役军人考生参加复试应提交师(旅)级以上单位出具的2020年体能考核成绩证明。对成绩不合格或未能提供考核成绩的考生,须在入学复查时进行体能考核,不合格者退回原单位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整个复试过程将全面体现公开、公正、公平以及择优选拔、

宁缺勿滥的原则。

- 2. 学院将通过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示复试名单、复试成绩,以及拟录取名单等信息,接受社会监督。
- 3.全体考生应严格遵守考试纪律,如实提交相关材料,诚信复试,如发现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等作弊行为,一律取消录取资格,并将作弊情况通报考生所在单位。考生可通过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邮箱(yjszs_s6@nudt.edu.cn)对作弊行为进行举报。
- 4. 学校设置研究生招生监督电话 15388062206, 计算机学 院纪检监察电话 0731-87002047。
- 5. 以上方案解释权归计算机学院教学科研处,未尽事宜以最后通知为准。